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批之日起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具体2021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前身为江苏苏亚审计事务所（原隶属于江苏省审计厅），创立于1996年5月。1999年10月改制为江苏苏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7月，经江苏省财政厅批准重组设立江苏苏亚金诚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2月2日，经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105-6号2201室

5、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6、截至2020年12月31日，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数共有784人。其中，合伙人45人，注册会计师324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有204名。

7、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业务总收入3.47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9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0.81亿元。2019年度共有审计业务客户2,200余家，其中上市公司24家。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上市公司所在行业的执业经验。

8、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家，主要行业涉及批发和零售业-批发业，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制造业-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审计收费5,386.62（未审数）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3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三）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

三、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伯民，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璐，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5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小祥，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20余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3年。2008年开始从事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负责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杨伯民	2019年3月21日	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因执行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年报业务被江苏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2020年2月21日	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因执行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鉴证业务被江苏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三）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公司拟就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万元，主要基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四、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符合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公正、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

5、生效日期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